與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

公司從在地企業，四十餘載不斷地轉型成長，成為全球性、多角化經營，公司深知能持續茁壯，秘訣在於累積的智慧財產。藉由智慧財產創造優勢及價值，及智慧財產之權利申請、維護、運用，強化及深化員工對智慧財產的重視，為公司營運的根基，預防並降低營運風險和建立永續發展。為此，公司制定智財管理計畫之執行內容如下：

- 商標管理

(一) 設有專責單位進行商標管理相關文件之保存及造冊。

(二) 定期審視及評估國內外環境或市場變動例如法令、產品狀況等，進行商標布局。

(三) 定期檢視商標權登記策略及保護是否符合營運目標相關計畫，並配合營運目標調整商標延展及確認商標使用單位依核准圖樣使用並保存使用證據。

(四) 提供品牌客戶的服務進行業務推展，提供良好服務，將企業名稱等做商標註冊。

- 營業秘密管理：

(一) 員工到職時，簽訂智慧財產及保密相關措施契約條款。

(二) 針對新、舊員工，定期進行營業秘密相關教育訓練，規範員工遵守公司技術與營運機密資訊的保密。

(三) 定期修訂資訊安全政策，定期更新相關資訊管理發布，並宣導強化資訊安全。

(四) 控管資安設備與應用軟體，職員採個別權責工作識別使用。

(五) 配置各部門，制定專屬空間與文件資訊儲放，落實文管機密分級制度，以及落實各部門不同機密等級機制使用權限。

(六) 客戶與供應廠商及合作者簽訂保密合約，定期查核保密義務。

●著作權管理：

(一) 定期對員工進行著作權相關知識之宣導。

(二) 員工到職時，簽訂職務相關智慧財產，歸屬於企業等相關措施契約條款。

(三) 透過契約拘束客戶及供應商，約定相關產出的權利歸屬並落實執行其保護。

(四) 定期審視及評估國內外著作權法令與規定。

● 專利管理：

(一) 向客戶提供優質技術產品之餘，確保客戶不受專利侵權之困擾。

(二) 設有專責單位管理研發產出之發明文件。

(三) 定期審視及評估國內外技術或市場變動，調整專利布局策略。

(四) 鼓勵研發獨立前端開發，新研發技術及優化既有技術後，並向發明人提供優渥之獎勵措施。

(五) 定期檢視專利權登記策略及保護是否符合營運目標相關計畫，並配合營運目標調整專利申請、維護及授權主張。

(六) 定期針對新、舊員工，做定期個別化專利相關教育訓練。

● 其他管理：

(一) 就專業智慧財產管理人員，提供進修與培訓。

(二) 配合國內外智慧財產政策及公司的技術創新方向進行研究，向公司內部針對市場、產品及政策提出調整建議。

(三) 如因侵害本公司智慧財產權導致利益損害，採取相關救濟措施。

●執行情形：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之專利清單

	申請(包含已獲證)	已獲證
台灣	發明 1,339 件 新型 123 件 設計 72 件	發明 1,073 件 新型 111 件 設計 62 件
國外	發明 1,946 件 新型 144 件 設計 90 件	發明 1,238 件 新型 132 件 設計 81 件
總計	發明 3,285 件 新型 267 件 設計 162 件	發明 2,311 件 新型 243 件 設計 143 件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之商標清單

地區	已獲證
台灣	24 件
國外	21 件
總計	45 件

另於 2024 年 11 月 1 日提至董事會說明如下所述：

亞洲光學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五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議事錄(節錄本)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五) 上午十點十五分
地　　點：台中市潭子區黎林里豐興路 158 號
　　本公司安和分公司會議室
主　　席：賴以仁　　記　　錄：林倩政

壹、 報告事項：

【第五案】
案　由：報告智慧財管理目標及執行情形，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智慧財管理目標及截止 113 年 9 月底執行情形，請參閱附件三；另無其他報告事項。